附件1

2021年深圳“第九届军民运动会”项目

采购综合评分表

| **评分**  **因素** | **分值** | **评分**  **内容**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 | --- | --- | --- | --- |
| **报价**  **部分**  **（A）** | 20分 | 报价  得分  （20分） | 报价得分按照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招标需求且方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方案报价)×20 |  |
| **技术**  **部分**  **（B）** | 45分 | B1、  项目  方案  得分  （20分） | 项目方案具有项目总体概述，根据业务需求提供符合要求的方案。方案要有针对性、有侧重点，条理清晰、表述完整；内容要全面、准确，且具有可操作性。  在以上内容完整的基础上，根据内容的合理性、实用性进行评分：（1）项目方案内容合理全面、实用性强；（2）项目方案内容具有针对性；（3）项目方案内容有亮点且具备可操作性。符合以上三点得20分，符合以上两点得15分，符合以上一点得5分，不符合上述情况得0分。 |  |
| B2、  团队  实力  （20分） | 比较投标单位情况，针对本项目的团队项目经验、本地服务力，承接或者参与过类似项目工作。  1.项目负责人：举办体育活动经验丰富，拥有不低于六个政府或企业类项目活动经验，得10分；拥有不低于四个政府或企业类项目活动经验，得6分；拥有不低于两个政府或企业类项目活动经验，得2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过往负责项目合同关键页（相关合同关键页须清晰体现项目签订时间、项目金额、项目内容、项目负责人等）其他资料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具有承接过体育服务活动单位优先考虑。  2.能力评价：投标人获得相关奖项：投标单位获得过省级及以上相关荣誉奖项的，得10分；投标单位获得过市级相关荣誉奖项的，得5分；投标单位获得过区级相关荣誉奖项的，得3分；投标人未获得过相关荣誉奖项或未提供获奖材料的，不得分。各奖项累计计分，最高不超过10分。  证明文件：投标人须提供所获得荣誉奖项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B3、  本地  服务  能力  （5分） | 投标单位本地服务能力，具有广东省或在深圳市有合法注册的单位得5分，非广东省或深圳市供应商承诺中标后在深圳设立服务点的，得2分，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须在投标文件中就设立的机构类型进行说明，并提供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 |  |
| **技术部分得分（B）=B1+B2+B3** | | |  |
| **商务**  **部分（C）** | 30分 | C1、  同类型项目  业绩  （20分） | 投标人承接过政府或企业类体育活动服务相关情况。  提供同类型体育活动相关服务业绩，并且履约评价为良好及以上的，每1份得4分，累计得分不超过20分。  证明文件：投标人须提供相关有效业绩的合同关键页、履约评价（需盖双方公章）或其他佐证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份合同对应一份履约评价，缺少履约评价不得分） |  |
| C2、  售后  服务  （5分） | 售后服务承诺详细、具体，满足用户要求且优于其他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并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按照客户方的需求不断完善和改进，以满足客户方的功能需求，明确服务年限、服务及时到位并在服务期满主动做好资料归档。对上述售后内容服务内容提供承诺函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  |
| C3、  诚信  承诺  （5分） |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诚信相关问题且在相关主管部门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须提供《诚信承诺函》，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不提供不得分。如被认定提供的陈述与事实不符的，依法追究其责任。） |  |
| **商务部分得分（C）=C1+C2+C3** | |  |
| **疫情**  **防控**  **（D）** | 5分 | 疫情  防控  （5分） | 疫情防控重点企业此评分项中满分为3分，稳岗企业此评分项中满分为2分。具体按以下方式评分：  1.纳入全国性名单或地方性名单的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以下简称“重点保障企业”），直接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投标的，提供至少一项自身属于重点保障企业的证明材料（名单查询网页链接、名单网页截图、政府部门出具的文件或者企业享受重点保障企业优惠政策的其他证明文件均可），即可获得评审得分；  2.未裁员或裁员率低于20%的企业，即投标前一个月实际参加社会保险（至少包括养老保险）的员工人数（含免缴或延期缴纳社会保险人数）不低于2019年12月同口径人数80%（含）的企业，视为稳岗企业，提供自身符合稳岗企业条件的承诺函即可获得评审得分，同时招标文件中应当注明：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将做无效投标处理，涉嫌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报主管部门处理处罚。 |  |
| **评标总得分 Z = A + B + C + D** | | | |  |